重庆大学文件

重大校发[2022]157号

关于开展 2022 年一般管理岗位 晋升聘用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:

根据《重庆大学管理岗位设置及管理实施办法》(重大校 [2008] 203号)和《重庆大学一般管理岗位晋升聘用实施办法》(重大校 [2012] 438号)(见附件 1),学校决定开展 2022年一般管理岗位晋升聘用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晋升聘用范围

2022 年 11 月我校在册在岗并符合《重庆大学一般管理岗位晋升聘用实施办法》规定的晋升聘用范围内的人员。

二、任职年限计算

现岗位任职年限计算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。

三、晋升聘用条件、评审组织及评审程序

按《重庆大学一般管理岗位晋升聘用实施办法》执行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- 1.2022年11月15日前,个人申报。
- 2.2022年11月23日前,各二级单位评审确定七级及以下职员拟聘人选,评审推荐五、六级职员人选。评审结果在相应范围内公示三个工作日。
 - 3.2022年11月30日前,人事处组织对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复查。
- 4. 2022 年 12 月 16 日前,学校一般管理岗位晋升评审小组评审确定六级职员拟聘人选,评审推荐五级职员人选。评审结果在相应范围内公示三个工作日。
- 5.2022年12月30日前,学校一般管理岗位晋升聘用委员会评审、审定各级职员人选。
 - 6. 学校聘用。

五、评审纪律及相关要求

见附件 2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1. 个人通过"一般管理岗位评审"系统进行申报并提交二级单位(其中申报五、六级职员需上传重要工作业绩证明材料),二

级单位对申报人上传的重要工作业绩证明材料进行审查。

- 2. 二级单位须成立评审组进行评审,评审结果由二级单位党政联席会议审核。
 - 3. 二级单位评审后需向人事处提交以下材料:
- (1) 经过分类排序的申报汇总表(纸质)。汇总表需经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- (2)个人申报表。纸质材料五、六级职员 2 份,七级职员 及以下1份;电子材料由二级单位人事干部通过系统提交(个人 申报表领导签字盖章页面需上传)。
 - (3)通过 OA 提交本单位一般管理岗位申报及评审情况说明。

七、关于破格申报

- 1. 破格申报人员任现职年限须符合申报条件。
- 2. 各单位在评审推荐过程中应严格按照《重庆大学一般管理 岗位晋升聘用实施办法》执行。任现职以来工作表现出色,业绩 特别突出,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,经单位推荐,可破格申请晋 升:
- (1) 任现职以来获得过由上级主管部门授予的与本人管理 工作相关的个人荣誉称号或表彰 1 次及以上;
 - (2) 任现职以来获得学校先进工作者称号 2 次及以上。

八、其他

学校批准晋升聘用人员的聘用起算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: 1. 重庆大学一般管理岗位晋升聘用实施办法

2. 一般管理岗位评审工作纪律及相关要求

